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东沣 B

公告编号：2019-012

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2）。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01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03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对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调整前：

“鉴于受到多重因素影响，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目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反映公司的真正价值。为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与发展战略，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稳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以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实施，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

册资本。”

调整后：

“鉴于受到多重因素影响，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目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反映公司的真正价值。为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与发展战略，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稳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以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回购股份应全部予以注销。”

7、不得回购股份的期间

调整前：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调整后：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调整后）》。

特此公告

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